

肆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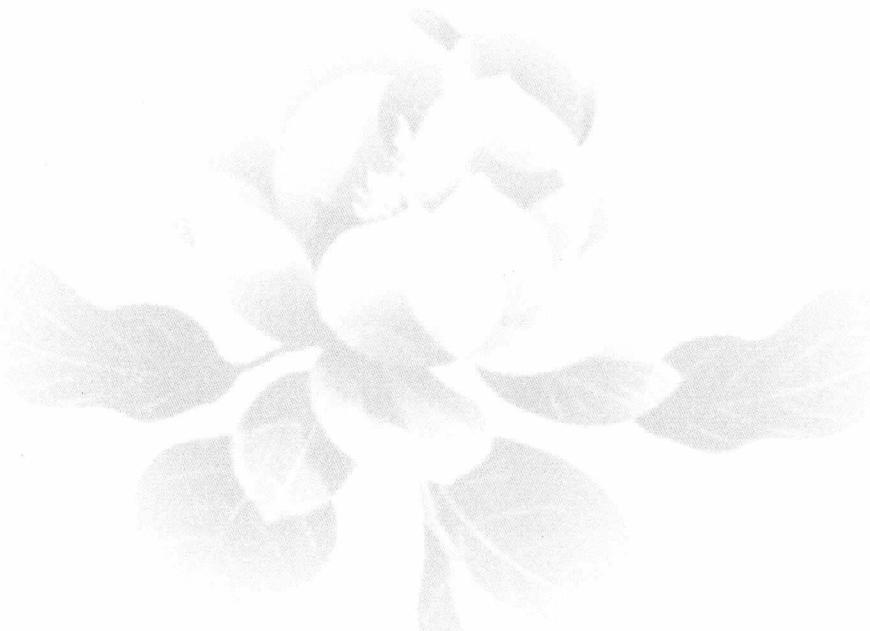
米米七月 作品

青春很残酷，
危机四伏，
却又美得倾国倾城。

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万卷出版公司



肆爱

米米七月 作品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万卷出版公司

© 米米七月 2010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肆爱 / 米米七月著. —沈阳: 万卷出版公司, 2010.5

ISBN 978-7-5470-0872-0

I. ①肆… II. ①米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068776号

出版发行：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万卷出版公司

(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9 号 邮编：110003)

印 刷 者：三河市华业印装厂

经 销 者：全国新华书店

幅面尺寸：150mm×230mm

字 数：220千字

印 张：8.125

出版时间：2010年7月 第1版

印刷时间：2010年7月 第1次印刷

选题策划：马志明

责任编辑：张冬梅

特约编辑：谭郭鹏

装帧设计：棱角视觉印象

书 号：ISBN 978-7-5470-0872-0

定 价：25.00元

联系电话：024-23284442

邮购热线：024-23284454

传 真：024-23284448

E-mail：vpc@mail.lnpgc.com.cn

网 址：<http://www.chinavpc.com>

爱之于我，不是肌肤之亲，不是一蔬一饭，它是一种不死的欲望，是疲惫生活中的英雄梦想。

——杜拉斯

|推荐序|
小城不雨亦不语

米米七月写得好。比陈楚生好，比李宇春还要好，甚至可以和霍元甲的迷踪拳媲美，漫无章法，却犀利异常。

她的好是一种让人伤心的好，是不自觉的好。我看张爱玲的《小团圆》时，惊讶的是她的勇气，无论是坦白还是最终隐匿了这些事。她的无所谓和天真，倒像了米米七月，原来都有相似之处。

所不同的是，一个是名门之后，一个却是寒门俏妞。一个是身体长(chang)大、不解风情的女人，一个是非男非女、也不解风情的女人。米米是没长成的

兽，长着爪子的，一不小心就会抓伤了人。

米米七月让许多80后“六宫粉黛无颜色”，当然我并不把她看成是80后，而把她放在了建国60年里去看。许多人只是文学殿堂的铺路石，让她轻轻掠过。她如在法国，是万人爱戴的萨冈，名流争相与之吃饭，她该没事就赌博吸粉，为所欲为，让国家为她承担罪孽。她活得纯洁无瑕，却自以为罪孽深重。她是南方人的骄傲。沈从文若在世，还是会爱名门的闺秀，而不是米米；如果孙中山在世，他还是会爱无脑的日本童女和优雅多金的宋美龄（哦，对不起，是她姐姐）；若路易十四活着，不知道蓬巴杜夫人，可有她情商高、美艳无双？世界很冷酷，是她幻想太多，所以她爱的人，也轻视了她，她也始终看轻了自己。小说里，小怎和恩度在星城的宾馆里过了一夜，第二日，在大巴上，恩度弃小怎下车，就只留下小怎去伤心了。历历在目，是默然哭不出来的难过。米米是张小姐的同胞，看世界过于怪异，世界看她们也是怪异。她不自知，处处活得惶恐，一会儿自大，一会儿自卑，她虚荣，却连炫耀都不懂得，“我们朝这个世界放声大笑，而这个世界，有没有朝我们微笑过一回呢”？米米七月担心转眼世界抛弃自己，缺失安全感，向世界伸出索要的手，她的诚意，只是与虎谋皮。

世界会更好吗？张爱玲孤零零一人自去，米米却不同，世界大好，花花的繁华，顾回怎么活，她就怎么活一遍，都是过场，并不要紧。

她永远不忘引用杜拉斯的句子：“爱之于我，不是肌肤之亲，不是一蔬一饭，它是一种不死的欲望，是疲惫生活中的英雄梦想。”米米自称是杜拉斯的传承、周星驰的粉丝，写了三本小说，每一本自有新鲜的、精确的语言，虽然漂亮的句子层出不穷，她到底没有成为格言体作家。她自顾自地写，没事的时候，

居然是去打牌。她的小说自有一种凌乱、一种极生猛的活力、浑圆而实在的世俗，甚至有着妄自菲薄、自卑和恶毒感。机心无穷，却又偏偏天真无邪，缺乏同情心——如果同情心是虚饰的，确实是不要也罢。她只是自谦为“不知深浅、沾沾自喜的碎片”，“算不上大彻大悟，只是一种无所事事”。而恰好这个小城来的姑娘说出了时代的某些真谛。我们活在碎片和瓦砾之中。这个时代，时而太重，时而太轻，完全失去平衡感。有时候，米米的小说，也是时而太重，时而太轻，时而太聪明，时而太笨拙，又罕见地一叶障目，固步自封。说到底还是好的、新鲜的。

有些写作者，往往痴迷于一种表面的优雅，肤浅的才情，不过是闪闪发光的玻璃珠子，活在一种自欺欺人的幻想之中。但米米是不同的。她写的小城这样凡俗、平淡、无所事事，却因为她另眼看待，熠熠生辉，那样真实，她不是《南方周末》，不是《新周刊》，也不是《三联生活周刊》，她不嫉恶如仇，也不是草根，更不是趣味主义。她不属于才情四逸那一类，却是血拼的个人主义，荒凉恐怖之现实，她眼里的现实中国，闪着冷光。她自然写了爱情，那不是光明的、磊落的、可歌可泣的，只是尴尬的、黯淡的、贫乏的，甚至不值得被提起。她偏偏要提起这些不被记得提起的，记得这些不被记得的事。渺小有什么要紧呢？我们还活着，生命可感。

吴虹飞

作家、幸福大街乐队主唱

|自序|
每条裙子都沦为睡衣

本来要去厦门，听朋友百般劝，折进福州。纵观一下，比长沙绿化要好。习惯了小城生活，去的地方不多，读的书更少。高中某年，家乡一个超级旅游黄金周，人满为患，猪圈用来打地铺，八十块一客。同学家开着招待所，常常有无名妓女横死床头多情嫖客凑钱安葬的事故发生，小便时能看到隔壁男人露出走动的双踝。来了一群厦大学生，在我们的方言里，“厦”和“刹”是多么百口莫辩。

天知道怎么会那么容易就不快乐，各种疾病挤兑着青春与我为伴，不好还乡。牙疼、皮肤过敏、月经不调、失眠、厌食等等，没个好脸色。朋

友管吃管喝，看海又看江，一切优厚，我却是做得出来的人，哪怕看见人们在闽江里捞牡蛎，想起小时候的《我的叔叔于勒》，也不肯笑。突然，扑哧笑出声，周幽王逗褒姒，想必也是这般束手无策吧。

联系到一个高中同学，没想过会联系上。曾一起打过几年牌，高中时候在宿舍里，把上下铺拼成行宫似的，麻将再鞋子里、饭盒里各藏一些。毕业后也打，各自债台高筑。还喜欢过同一个大白脸牌友。她嫁过来了，接近于私奔。她说，看到男方的小破房子，真是后悔的。打车到一个超市门口等她，20分钟过去，以为她要梳妆。就在短信里：“X姑娘，化什么妆，几个烂熟人。”在我们那儿，民风彪悍，下流方显亲昵，乐此不疲。记得第一个小说，《他们叫我小娘子》，“小娘子”一个类似俚语的词，多么有情趣，竟然会被出版社改成“小妖精”，误读，挺闷闷不乐的。披头散发地相见，才觉得乡音无改。

带我去吃饺子，买面霜，买拔腋毛的夹子，买了数条数个月之后才能穿的裙子，去超市买小蹄子、青菜。双腿一叉坐在卧室里肆无忌惮地上网，吃一种外很无花果内很大蒜的水果，听她在厨房里乒乒乓乓，一条叫“团团”的狗肆无忌惮地亲我的脚，是不是喜欢我身上的血腥味？想起在家泡吧的夜晚，哪个女士若说不方便饮酒，我们总会派出一条人造警犬嗅个真假，也算是无聊之至。见着她老公了，感觉挺温和的，较为普通，并不像当年传闻里扬言谁隐瞒她行踪就要付出血腥代价的男子。

生活就是这个样，不一定财大气粗，不一定可歌可泣，冷暖自知，只要不攀比，就没有高下没有贵贱，照样幸福得要死。我所向往的日常生

活，应该是街头巷尾的、打情骂俏的，简单、粗暴、混乱，有些下流、不失血色，有些身怀绝技，像个缤纷的流浪马戏团。这也是写《小手河》要的感受，它拥有迷人的新鲜的又恶俗的细节，所以，好小说一定是在民间的，尽管，不大清楚，写小说是怎么一回事。晚饭坐在沙发的正席，有些不大习惯这边几个人凑着用一个勺子喝汤。喝之前嗅一嗅，蹄子的腥气没去掉，让人难免想起马桶哽咽的水，这并不妨碍我吃三碗饭喝五碗汤。

她推出小电动车带我看老中医，对了，她是一个护士，有执照的，可是在省会城市的待遇比在家乡那边要低不少。我最近瘦了20斤，急需恶补。从36C瘦到34C，女生胖起来只胖肚皮，瘦起来光瘦胸部，谁敢轻言减肥？穿过那些妖魔化的榕树爷爷们，在马路上倒行逆施，被过往车辆骂了一路。觉得自己够变态，诅咒比称赞更能使我亢奋。老中医有些白癜风，狡黠的是，他的斑点，藏在发际间，除了我，相信之前没有人发现过。有些沮丧，他还没治愈自己呢，如何出手挽救我？包了十几袋，山楂是生的，还要返回她家焙，实在是打扰。划价时她要挟小护士，竟然只花49块，占了天大的便宜。

经过了好几个湖，倒影灯红酒绿的。聊起年少时爱过的人，犯过的错，一堆一堆，像一些谷垛，一簇一簇，像一些骨朵。曾经逃课翻墙，那墙看起来不高，翻过去竟然有丈余，路过一个挑着两担藕的菜贩子，顾不上猥琐，使出浑身解数吸引他来接过我们。接下来应该让我们头顶荷叶，化名“莲生”，被他一担挑着俩，拿去拐卖。很吃惊，为什么在异乡，更能激发出我对故乡的怀念和想象，从来没有如此清晰过、动人过。突然想写一本书，说出这么久以来受到的侵害和宠爱、掠夺和馈赠，如我只爱两

色，红与绿，好像我只看得见这两种颜色。只要肯写，无论如何，它都应该会是一本自尊、静谧之书。

在房间里拿一只小电水壶煮药，沸点迟迟不来，流了一地褐。决定，给我能想起的每个人，都煮上一碗。长手长脚，没有适当的高度安置笔记本敲字，就把衣柜打开，垫上枕头，造成凳子，扯来一张绿毯盖着双腿。原以为海滨城市活该炎热，远在内陆的家乡，气温早就高过这里了。来的时候家乡很摇头晃脑大时代，它拥有大量关于峡谷瀑布激流峰峦的宣传片，经常在各个频道的休息片刻里播得吞云吐雾。大街小巷停满了奔驰宝马沃尔沃保时捷路虎，以至于倒不了车，一半赌城一半影视城，一半如温泉一半如火山。被寺庙裁员而心有不甘的年迈和尚尼姑们，在街上来回走动，示威喊冤。倒闭的五星级酒店的员工们，横幅挂成挽联，从河里拖来几卡车石头，在停车场堆成假山，时有炊烟升腾。一位抬头不见低头见的长者，转眼间成了杀人要犯，手刃过战友、同事、商业伙伴数十名。真是不了解生活，它太庞大了，日理万机，每天都在窸窸窣窣的，原谅着吞食着金融海啸生离死别。我能记录下什么，能承载些什么，不过一些不知深浅、沾沾自喜的碎片。

自卑和惶恐，令我始终是个经历型作者，而非经验型。不敢多话、大声说话，甚至某个阶段，一个字不够真切，都难以忍受。这也是我反复爱着杜拉斯的原因，只爱她的浅显和美艳。第一次读到《从波尔多开出的列车》，总是说成《从多尔衮开出的列车》。往返大学和家之间的几年，坐够了火车，也酿成了很多人的艳遇。所说的艳遇，仅仅是中国式，男人把帮女人提包或者搭上一句讪，都当成艳遇，殊不知一上火车，女人就圈

定了某些劳力。怀念自己那个拮据而顾美的形象。读《抵挡太平洋的堤坝》，会联想起自己和母亲的关系，如此精准，以至于现在，母亲隔太近，都如履薄冰。美貌令写作如临大敌，更无奈的是，牺牲掉几个小时吹弹可破的肌肤，还是词不达意。是在最贫瘠的少女时代开始写东西的，而今，日益长成，艳若桃李，走在人群里，百密一疏。认为自己更应该成为一名舞者或者歌手或者公关或者导游什么的，显然已经按捺不住寂寞。写作是件多么孤独多么荒凉的事情，何必自讨苦吃。应该等到年老色衰再来写，才够镇静。

漫游接到一个电话，同学的母亲打的。在我们那儿，官至厅级的女性，真的太稀少。她过问我的人生，建议我去报考公务员，可能觉得我该有更规范更阳光的生活方式。她是我母亲的偶像，要知道我母亲是不认识字的。她女儿是我的偶像，人在国外。曾经用了十五年去羡慕她的家庭她的女儿。羡慕每一次演讲，每一条裙子，每一个发型。那种优越感浑然天成，杀人于无形，并不是含威不露的那种，也不是显摆的那种，它曾经多么激励过也多么损伤过我的心。现在我长大了，已经平息，无须对抗。不能选择我的母亲，母亲也不能做得更好一些，这不是我们的过失。一切挺自然的，没什么不好。我成为什么或者不成为什么，真的无所谓。电话中途，大约是一个下属找她商量，不会很久，未挂。她掩了一下，我还是听见了。关于一个葬礼，思量该送去多少帛金。一个电话的时间，附近就有一个人离我们而去，原来每个人都在领教世事的无常，叫我们如何有心情高尚。

算不上豁然开朗大彻大悟，只是一种无所事事的感觉，不知道你能不能体会，就是这样，突然之间，我丧失艳羨的能力了。

那种感受，又可爱，又可怕。

对自己说，现在，终于没有哪种人生，是值得效仿的，是值得理解的，你自便吧。写与不写，没多大分别，没有自认为的那么不可或缺。

米米七月于张家界

[一]

“过不过来看死尸。”

可能河风的缘故，阿擂的声音听起来排山倒海的，比麻将机还要轰隆。小怎的手机不久前摔成了外扩，一桌子人都听到了，笑得东倒西歪。

“是那个阿拉蕾啊。”

领子一边推牌，一边朝大家挤眉弄眼。

“神不隆冬的，哪里有约会请人家女孩子看死尸的，哄人出来也不是这个哄法啊。看尸难道不要门票可以白看啊，看了不倒几天霉才怪。”

“对了，今天晚上好像有个什么鬼演唱会，一百块钱一张票，叫他请我们看大变活人去。”

佼佼姐就事论事，快人快嘴。

她刚换了一辆紫色的沃尔沃小跑车，自己开得不多，经常三两天给新人借去当婚车，一天能挣个千儿八百，算是投资到极致了。大概是觉得车小而娇艳，自己老而憔悴，路上相识太多，不太好意思敞篷，经常拉着她们几个兜上几圈。把车摆在人来人往的路口，像伺弄变形金刚似的起落。而她们碍于佼佼姐的淫威，只好在烈日里打的打伞戴的戴墨镜，丑态毕露，洋洋自得，惹得路人频频回头，果然是一堆洋葱。

“什么演唱会啊，男的女的啊，唱什么来着。”

平时打的二五八将，偶尔也打长沙麻将，一百起底，可以冲。点一炮，最便宜的三百，最贵的七百，一场下来，也算不小的冒险。如果是打长沙麻将，算起来就更恐怖了。

别人让的位，小怎一上来才一个多小时，输了六千多，自然是郁闷。赌运有时候是一阵一阵的，有时候是一天一天的，但总的来说是扬恶惩善的，扶强不扶弱的。小怎的运气跟她的月经似的，稀稀拉拉的，从来没有规律，也没有规模，九赌十输。输能输上几万，赢却赢个好几百，不输钱的时候和牌友漫山遍野地侃，输了干着急直瞪眼。

对家又自摸了，瞟了一眼，这回牌面有些不对劲。是诈和，发现了是要赔三家的。牌摆在那里，似乎也不是故意的，都是平日里的麻将搭子，每天都会报道见面的，大家出于信任，都扯别的话题去了，没人注意。

想到自己出面指正，会使别人正负过大，由进三家变成出三家，由进几千变成出几千，太惨烈了。对方会不会恼羞成怒啊，后果太可怕了。实在不忍心，也就混在里面给了钱，只盼再也不要有人诈和祸害自己。牌打那么大，不是你死就是我活。你说这样一个人这样一颗心，为什么还要来打牌呢。也许是麻木，只想要自己按着麻将机的程序运转起来，在那些嘈杂轰

鸣里，什么也不去想，包括代价的惨痛。

终于鼓着胆子表示：“今天实在是不想打了，兆头不好，眼皮老跳，加上电话接得慌。”

“那就关机啊，上了桌，天大的事情也关机。”

电话就是这样凑热闹，有时候在家里一个人待着，静静的，一天到晚连个短信都没有。一上桌，短信就接踵而来。有时候久等一个人不来，等你一离开，他立刻就来了，还真邪门。而打牌呢，千万不能不信邪。你只能向麻将妥协，别妄想和一百零八将谈感情、讲道理。

每次都是她随大流，打到赊借无门，打到日月无光，打到只剩她一个人。今天三两下，就成了眼下最大的输家，她都不愿意赶本，别的三家自然更没意见，一天的工钱到手了，巴不得换项目玩玩。

想到阿擂，不免苦笑：亏他想得出来，连死人都抬出来了，在他心目中，自己大约是个怪异透顶的女人吧。实际上，她仅仅是个倒霉透顶的女人而已。

虽然她不是那么好取悦的，也没必要用那么阴损的招啊。为了逗她，连这个也想得到。凭什么她要去呢，凭什么他知道她肯定会去呢。他是懂她呢，知道她和正常人不太一样，还是误打误撞呢。

“你真的要去啊，居然本都不赶了，是不是发神经了啦。本来运气就不好，看了死人回来，只有更背时的，你还指望负负得正啊。”

“别去啊，我们去拍卖场整人去，那也好玩呢。”

领子和佼佼都觉得不可理喻，不许她去。

这样一来，小怎显得有些一意孤行了。

“你真的过来啊，那太好了，带几瓶水好吗，好大的太阳啊，热死我

了。”阿擂又来催。

“去个人就够便宜你了，还要吃这喝那，要求真不少，想得美丽。”佼佼姐听不惯。

“从此多了个叫阿擂的跟我们抢乖乖儿啦。”

“乖乖儿”在冲城话里是玩具的意思，冲城夸一个女孩子生得美，也叫长得乖。

领子家很深，有些阴冷，打牌的时候，要找件衣服盖在膝头。不过当街，一出门，就走到冲城最繁华的地段，车辆拥堵，竟然是硕大无朋的太阳，忽冷忽热，身上有些哆嗦，贫血似的眩晕，像电视里的吸血鬼见了天日的反应。

附近有个盲人推拿馆，平时打累了几个人就去里面躺躺。盲人不见得全盲，为首的那个倒是真的盲，连眼球都没有。其余的就不那么了，还捉摸着影子，能嬉戏打闹。所以最盲的也是最忙的，客人都点他，觉得过瘾，那才叫盲人按摩。因为不受力，经常给小怎按的那个戴墨镜的，总是轻手轻脚似笑非笑的，感觉是躲在镜片背后戏弄她们，自己也忍不住笑出神色来。像一个屁没夹住的那种坏笑。为什么要装，可能盲是个噱头，开店免税，价位也高些。

记得第一次，他摸索到小怎的股沟附近：“小姐，不瞒您说，您的子宫不太好啊。”

子宫不好居然可以按出来吗？总之，按得人挺燥热的。

小怎一个表哥，也做推拿，不过是针灸推拿，大学学的这专业。表哥长得